**2024年浙江省政府工作报告**

**2024年1月23日在浙江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浙江省省长 王浩**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省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省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3年工作回顾**

　　2023年大事要事喜事多，是“八八战略”实施20周年、杭州亚运会和亚残运会举办之年，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再次亲临浙江考察并发表重要讲话，赋予浙江“中国式现代化的先行者”新定位和“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浙江新篇章”新使命，具有重大里程碑意义。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在省人大、省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胸怀“两个大局”、牢记“国之大者”，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圆满完成杭州亚运会、亚残运会筹办任务，圆满实现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我们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简约、安全、精彩”的重要指示，举全省之力筹办杭州亚运会、亚残运会，杭州市以最高标准履行主办职责，宁波、温州、湖州、绍兴、金华等5个城市以主办姿态扛起协办责任，其他城市全力做好服务保障工作，向世界奉献了一场“中国特色、亚洲风采、精彩纷呈”的体育文化盛会。**

　　——精心雕琢打磨开闭幕式、火炬传递等重大活动，彰显了“诗画江南、活力浙江”的独特韵味。坚持精益求精、追求卓越，将传统文化、东方美学与现代科技、数字技术完美融合，演绎了四场美轮美奂、惊艳世界的开闭幕式，塑造了“薪火相传”的火炬接力图景，打造了精彩瞬间，留下了永恒经典。

　　——深入践行绿色、智能、节俭、文明的办赛理念，打造了“绿色亚运”、“智能亚运”靓丽金名片。坚持科技引领、绿色优先、节俭办赛，充分发挥我省数字经济先发优势，首创“数字火炬手”、“数字人”点火等场景应用，打造了首届碳中和亚运会和首个大型“无废”赛事。

　　——强化“办好一个会、提升一座城”，改善了城市环境面貌和人民群众生活品质。坚持以赛兴城、办赛惠民，全省域开展城市品质、城市治理、城市文明三大提升行动，城乡面貌焕然一新，市民素质不断提升，社会治安秩序良好，实现了成功办赛与城市发展“双丰收”。

　　——用心用情用力保障各项赛事圆满顺畅举行，展现了高效服务、专业办赛的一流水准。坚持“严、精、细、实”工作标准，扎实做好安全保障、竞赛组织、宾客接待、亚运村管理、交通抵离、餐饮医疗、气象电力等全链条全环节服务，实现了“零事故”、“零纰漏”、“零延误”，得到了各国运动员和宾客的一致好评。

　　——全面用好亚运这一舞台，讲好中国故事、传递中国声音，展示了中国力量。坚持胸怀全局、服务大局，以亚运之窗向世界展示了“八八战略”指引下浙江发生的精彩蝶变，展示了新时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万千气象，展示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实践伟力。

　　——广泛汇聚各方力量，激发了团结协作、昂扬奋进的精气神。坚持全省一盘棋、拧成一股绳，广大干部群众倾情投入，3.76万名志愿者无私奉献，亚运宣传出新出彩，浙江体育健儿夺得了51枚亚运金牌和53枚亚残运金牌，均居全国首位，进一步激发了全省人民顽强拼搏、锐意进取的奋斗干劲。

　　回顾8年筹办历程，无数人为之默默奉献，许多事让人感动至深。在此，我代表省人民政府，向所有为杭州亚运会、亚残运会付出心血、智慧和汗水的参与者，致以崇高的敬意！

**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面对多重挑战叠加的严峻考验，我们坚持把高质量发展作为首要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问题导向、底线思维，主动应变、精准施策、务实进取，强力推进创新深化改革攻坚开放提升，以三个“一号工程”为总牵引，启动实施“十项重大工程”，有力推动经济稳进向好、社会安定有序，充分展示了经济大省勇挑大梁的使命担当。**

　　一是经济运行持续回升向好，全面完成全年主要目标任务。全省生产总值增长6%；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固定资产投资增长6.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8%，出口增长3.9%，实际使用外资增长4.8%，其中制造业使用外资增长85.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7%；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5.2%、7.3%；居民消费价格上涨0.3%，城镇调查失业率为4.6%，均好于预期目标。

　　二是“8+4”经济政策体系精准高效，有力发挥了引导保障作用。坚持集中财力办大事，通过大力度整合优化提升，构建“8+4”经济政策体系，安排省级财政资金1006.8亿元，支持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为市场经营主体减负3300亿元以上，各项贷款余额增长14.2%，其中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余额增长31%。积极争取和用好国家政策，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占全国份额7%；推动351个项目纳入国家用地保障范围，保障重大项目用能指标3793万吨标准煤。

　　三是“千项万亿”重大项目扎实推进，有力支撑了扩大有效投资。坚持以项目看发展论英雄，启动实施扩大有效投资“千项万亿”工程，1244个重大项目完成投资12976亿元。嘉兴鱼腥脑航道、白鹤滩输浙特高压直流工程、金甬铁路、晶科能源等一批重大项目建成投用投产，国家大宗商品储运基地、甬舟铁路、六横公路大桥、浙石化高端新材料、杭州富芯集成电路等一批重大项目加快推进，省公共卫生临床中心、镇海绿色石化基地二期、中芯绍兴三期等一批重大项目开工建设。

　　四是产业结构加快优化升级，有力促进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以实施数字经济创新提质“一号发展工程”为牵引，启动实施“415X”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工程，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分别增长8.3%、7%、6.3%，规上工业企业数字化改造覆盖率达75%以上。启动实施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百千万”工程，服务业增加值增长6.7%。加强企业梯队建设，新增上市公司65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384家。海康威视获我省首个制造业领域中国质量奖。

　　五是教育科技人才工作高效贯通协同，有力推动了创新型省份建设。启动实施“315”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工程，出台推进高水平大学建设、加快普通高校高质量发展、实施普通高校基础设施提质工程等3个文件，高教强省建设全面加速，嘉兴学院、浙江科技学院成功更名为大学，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预计达3.15%，首家国家实验室挂牌运行，新增全国重点实验室9家，新增自主培养两院院士3名，遴选顶尖人才36名，新引进培育国家级领军人才535名、国家级青年人才523名，区域创新能力居全国第4位。

　　六是改革开放持续深化，有力提振了市场信心、激发了发展活力。以实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一号改革工程”、“地瓜经济”提能升级“一号开放工程”为牵引，全面推广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着力巩固改革开放先行先发优势。制定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32条政策，市场经营主体达1034万户、增长9.6%。统筹打好外经贸“稳拓调”组合拳，出口规模跃居全国第2位、占全国份额达15%。制造业招引外资实现重大突破，荣盛石化、零跑汽车等项目获得国际行业巨头战略性投资。积极参与共建“一带一路”，率先实施自贸试验区提升行动，成功举办世界互联网大会乌镇峰会、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中国—中东欧国家博览会等重大活动。启动实施世界一流强港和交通强省建设工程，宁波舟山港货物和集装箱吞吐量超13.2亿吨、3530万标箱，增长4.9%和5.9%，宁波舟山国际航运中心发展指数排名提升到全球第9位，“义新欧”中欧班列开行2380列、增长4.9%。全面落实长三角一体化、长江经济带发展国家战略，加快建设长三角科创共同体等合作载体，基本建成长三角期现一体化油气交易市场。

　　七是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迈出坚实步伐，有力增进了民生福祉。启动实施县城承载能力提升和深化“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土地综合整治工程，加快绘就“千村引领、万村振兴、全域共富、城乡和美”新画卷，建成和美乡村示范村292个，建设高标准农田85.3万亩。支持山区海岛县高质量发展，山区26县生产总值增速高于全省平均1个百分点。启动实施公共服务“七优享”工程，高质量完成教育助学、医疗卫生、养老帮困、就业创业等十方面56项31569个民生实事项目。启动实施绿色低碳发展和能源保供稳价工程，新增电力装机1198万千瓦，预计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下降3.3%以上，国控断面Ⅲ类以上水质比例达97.5%，设区城市PM2.5平均浓度25.9微克/立方米，“蓝色循环”海洋塑料废弃物治理模式获联合国地球卫士奖。

　　八是文化强省建设取得新进展，有力提升了文化软实力和影响力。成功举办首届“良渚论坛”，“中国历代绘画大系”收录藏品突破1.2万件（套），之江文化中心建成开放。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温州朔门古港遗址入选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启动实施文旅深度融合工程，积极培育数字影视、网络直播等文化新业态，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增长7%，旅游收入增长16%。

　　九是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有力巩固了安全发展基础。疫情防控平稳转段。以超常规力度推进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率先开展基层应急消防治理体系建设，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下降11.3%、10.2%。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干部下基层开展信访工作，诉求类信访量下降3.7%。强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五类恶性案件发案数下降14.7%，交通事故死亡人数下降9.4%。

　　过去一年，国防动员、人防海防、双拥共建、退役军人事务、对口支援合作等工作取得新成效，民族宗教、审计统计、外事侨务、港澳台、史志档案、哲学社会科学、新闻出版、气象地震等工作迈出新步伐，工会、妇女儿童、青少年、老龄、红十字会、慈善、残疾人等事业实现新进步。

　　过去一年，我们坚决扛起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高标准高质量开展主题教育，扎实开展“循迹溯源学思想促践行”，深化“大走访大调研大服务大解题”，努力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方面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积极推进依法行政，依法接受人大监督，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深化廉洁政府建设，大力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续提高行政效能和政府公信力。

　　过去一年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绩，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省委带领全省人民开拓进取、奋力拼搏的结果。在此，我代表省人民政府向全省人民，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向中央驻浙单位、驻浙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公安干警、消防救援队伍，向关心支持浙江发展的港澳同胞、台湾同胞、广大侨胞和海内外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对标新定位新使命，破解高质量发展“成长的烦恼”，还面临一些挑战和问题，主要表现在：国际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和不确定性上升，对我省稳定外贸外资基本盘、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等带来一系列重大考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能力不够强，部分领域面临“卡脖子”风险；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占比不够高，部分行业和中小微企业生产经营困难，推进新型工业化、培育先进制造业集群还需持续发力；有效需求不足，民间投资活力不够强，消费热点和爆款缺乏；民生领域还有不少薄弱环节，公共服务均衡性可及性有待提升；经济金融、房地产、安全生产等领域风险隐患不容忽视。同时，一些政府工作人员的专业能力、服务意识、担当精神、工作作风还不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挑战。我们将直面这些问题，采取有效措施切实予以解决。

**二、2024年目标任务和重点工作**

　　2024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的硬道理，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扣“勇当先行者、谱写新篇章”新定位新使命，持续推动“八八战略”走深走实，扎实推进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强力推进创新深化改革攻坚开放提升，以三个“一号工程”为总牵引，深入实施“十项重大工程”，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全国大局勇挑大梁、多作贡献。**

　　主要预期目标为：生产总值增长5.5%左右，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6%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5%左右，研发投入强度达到3.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城乡居民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居民消费价格涨幅3%左右；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以内。

　　重点抓好10方面工作：

　　（一）聚焦聚力提升政策引导保障成效。准确把握政策取向，加强政策工具创新和协调配合，进一步提高政策实施的精准度、实效性。

　　迭代升级“8+4”经济政策体系。优化8个政策包和4张要素保障清单，安排省级财政资金1023.6亿元，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精准落实惠企政策，为市场经营主体减负2500亿元以上。坚持政府过紧日子，严肃财经纪律，严控一般性支出，大幅压减论坛、展会、节庆等活动，把更多财力用在帮企业、促发展、惠民生上。

　　积极争取和用好国家政策。统筹做好项目甄选、申报等工作，积极争取并高效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充分发挥其对重大项目建设的拉动作用；争取100个以上项目纳入国家用地保障范围，力争更多项目纳入国家能耗单列清单。

　　发挥“4+1”专项基金撬动作用。坚持市场化专业化运作，完成专项基金组建和运行机制建设，出台尽职免责细则，完善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健全投资风险防控体系，年度计划投资200亿元，撬动社会资本1000亿元，并扩大省科创母基金规模。坚持“投早、投小、投科技”，在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催生一批拥有核心技术和市场竞争力的高成长企业。

　　推动金融更好服务实体经济。坚持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切实提升服务理念、能力和质效，力争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普惠小微贷款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促进社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加快现代金融机构和市场体系建设，有序推进各类金融改革试点，提升金融机构核心竞争力，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建设金融强省。完善金融风险监测、识别、预警、处置体制机制，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二）聚焦聚力扩大有效益的投资、激发有潜能的消费。深入实施扩大有效投资“千项万亿”工程，优化投资结构、提高投资效益。挖掘消费潜力，促进消费提质扩容、平稳增长。

　　持之以恒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围绕科技创新、先进制造业、重大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安排“千项万亿”重大项目1000个以上，完成年度投资1万亿元以上。提高项目建设效率，确保中鸿新材料、甘电入浙、金七门核电等新建项目10月底前全部开工，瑞浦兰钧新能源、金塘新材料等项目早建成、早投产、早达效。统筹推进招大引强和增资扩产，进一步扩大产业投资、优化产业结构。

　　推动民间投资较快增长。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及时打通审批、供地、融资等堵点卡点，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扩大产业投资、参与基础设施投资，让社会资本真正“有得投、放心投、投得好”。

　　多措并举扩大消费。大力发展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健康消费等新型消费，积极培育智能家居、文娱旅游、体育赛事、国货“潮品”、银发经济等新的消费增长点。稳定和扩大传统消费，提振新能源汽车、电子产品等大宗消费，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营造放心消费环境，擦亮“浙里来消费”品牌，举办好系列促消费活动。

　　（三）聚焦聚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以深入实施数字经济创新提质“一号发展工程”为牵引，大力实施“415X”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和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百千万”工程，扎实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打造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强省、现代服务业强省，建设全球先进制造业基地。

　　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深化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做优做强集成电路、人工智能、高端软件等产业集群，积极推进工业“智改数转”，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9%左右，规上工业企业数字化改造覆盖率达85%。完善数据基础设施体系和制度体系，加快培育数据要素市场，促进数据安全高效流通利用。优化平台经济发展环境，支持平台企业在引领发展、创造就业、国际竞争中大显身手。

　　促进制造业集群式、高端化发展。优化全省产业布局，加强省级特色产业集群“核心区+协同区”建设，着力打造“万亩千亿”新产业平台和专业化特色小镇。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一链一策”推动新兴产业提质扩量，前瞻布局一批未来产业，支持杭州、宁波争创未来产业先导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增长10%以上。统筹推进世界一流企业、领航企业、“链主”企业培育，促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新增“雄鹰”企业30家、上市公司50家、国家单项冠军企业（产品）20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300家以上。

　　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深化“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支持传统产业应用先进适用技术，实施重点技改项目5000项以上，推动装备制造、纺织服装、五金制品等优势产业迈向中高端，支持丝绸、茶叶、黄酒、青瓷、木雕、中药材等历史经典产业塑造新辉煌。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紧密对接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需要，培育壮大研发设计、检验检测、科技服务、法律会计、节能环保等生产性服务业，新增服务业领军企业200家以上、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平台）60家。

　　（四）聚焦聚力科技创新塑造发展新优势。深入实施“315”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工程，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强省建设，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基础性、战略性支撑。

　　加强高能级科创平台建设。推进高能级科创平台体制机制改革，加快形成战略科技力量。支持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打造创新策源地，牵引带动省内各类科创走廊提高创新强度和质效。探索推行“大兵团”作战模式，实施“双尖双领+X”重大科技项目400项以上。落实研发经费加计扣除、“三首”产品推广应用等政策，引导企业发挥创新主体作用，新增科技领军企业10家、科技小巨人企业100家、高新技术企业5000家、科技型中小企业1.2万家，新建省级创新联合体10家以上。

　　促进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整体性跃升。大力实施“双一流196工程”，支持浙江大学建设世界一流大学，支持西湖大学建设高水平新型大学，支持省属高校建设高水平大学，加快构建一流学科建设体系。实施高校基础设施提质工程，进一步改善高校办学条件。支持宁波东方理工大学（暂名）筹建工作。加快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支持一批学校和专业跻身国家新一轮高职“双高计划”。

　　加大人才招引培育力度。创新人才评价机制，新遴选顶尖人才40名以上、省引才计划专家500名以上、省培养计划专家600名以上，力争新入选国家级人才计划500名以上，培养卓越工程师500名以上，新增省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25个以上，新增技能人才40万名以上。

　　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构建政策制定、预算编制、项目实施、资金使用、绩效评价、数据共享等协同机制，促进科创平台、高等院校、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企业紧密对接，进一步提高科技成果创造能力和转化效率。

　　（五）聚焦聚力高水平对外开放。以深入实施“地瓜经济”提能升级“一号开放工程”为牵引，大力推进世界一流强港和交通强省建设，进一步提升开放能级和水平。

　　提升制度型开放水平。支持自贸试验区、综合保税区等开放平台对标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聚焦投资、贸易、金融、科技、数据等重点领域，稳步推进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加快形成贸易投资合作的新机制新模式。

　　千方百计稳外贸优外资。继续打好“稳拓调”组合拳，深入推进“千团万企拓市场增订单”行动，培育发展海外仓、数字贸易等外贸新业态新模式，确保出口占全国份额基本稳定。以超常规力度招引“大好高”和专精特新外资项目，力争实际使用外资200亿美元以上，其中制造业外资占比超过29%。

　　加快建设世界一流强港和交通强省。编制沿海港口布局规划、集装箱码头发展专项规划，大力发展多式联运，推进现代化内河航运示范省建设，力争宁波舟山港集装箱吞吐量增长4%以上。全面落实启运港退税等政策，积极发展航运金融、航运交易、海事法律等高端港航服务业，增强港口国际竞争力。加快建设宁波舟山港重大集疏运工程、长三角航空货运枢纽、长三角中欧班列集结中心、宁波枢纽、通苏嘉甬铁路等项目，着力构建现代化交通物流体系。

　　主动服务国家战略。高标准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加快建设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嘉善片区和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南向拓展带，推动数字长三角、“轨道上的长三角”等建设取得新进展。全方位参与共建“一带一路”，优化境外经贸合作布局，扩大中间品贸易，进一步增强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性。高质量办好世界互联网大会乌镇峰会、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等重要展会。纵深推进义甬舟、金丽温开放大通道建设。

　　高水平建设海洋强省。围绕打造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世界级绿色石化基地、国家海洋清洁能源基地、国家海洋科技创新基地，实施临港化工延链、清洁能源聚变、船舶海工振兴等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八大行动，发挥甬舟海洋经济核心区引领功能，加快建设环杭州湾、温台沿海等现代产业带，推动海洋经济成为高质量发展新增长极。

　　（六）聚焦聚力深化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深入实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一号改革工程”，加强法治化服务保障，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发展环境，打造营商环境最优省。

　　深入推进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深化数字政府建设，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率85%以上。规范提升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企业投资项目领域审批中介事项清单压缩至50项以内。推动全过程公正高效集成监管，双随机抽查事项覆盖率达100%。推进融资金融服务线上化、科技化，努力实现“一次不跑、又快又好”。

　　推动民营经济32条政策精准落地。围绕促进“两个健康”，全面落实“3个70%”、“3张项目清单”、“7个不准”以及政府无拖欠款、浙江无欠薪等举措，建立定期检查评估、动态调整优化机制。推动政商交往正面、负面和倡导清单落地落细，积极构建亲清统一的新型政商关系，建立涉企问题高效闭环解决机制，及时回应和解决民营企业的呼声和诉求，让民营企业安心经营、放心投资、专心创业。高质量举办第七届世界浙商大会。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建立健全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的体制机制，促进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深化强港改革，进一步完善港口管理体制、投融资机制、“四港”联动发展机制。探索建立大宗商品储备管理体系和贸易投资制度，积极争取新一轮义乌国际贸易综合改革试点。深化知识产权全链条集成改革，加快建设知识产权强省。实施国资国企改革攻坚深化提升行动，增强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竞争力。

　　（七）聚焦聚力缩小“三大差距”。围绕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深入实施县城承载能力提升和深化“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土地综合整治、公共服务“七优享”工程，持续推进“扩中提低”，更好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

　　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唱好杭甬“双城记”，提升四大都市区和中心城市能级。实施县城承载能力提升重大项目500个左右，支持县城做大特色产业、做强支柱产业，进一步增强连接城市、辐射乡村的功能。

　　加快绘就“千村引领、万村振兴、全域共富、城乡和美”新画卷。优化农村人居环境，和美乡村覆盖率达40%以上。壮大乡村特色产业，培育创意农业，建成年产值超10亿元的“土特产”全产业链100条。深化“科技强农、机械强农”，协同推进永久基本农田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完成土地综合整治项目100个，建设高标准农田78万亩以上，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深化强村富民乡村集成改革、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改革、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加强党建引领“共富工坊”建设，城乡居民收入倍差持续下降。

　　推进城乡融合、区域协调发展。畅通城乡要素流动，统筹城乡产业、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布局，深化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集成改革，健全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让城乡居民共享现代文明生活。“一县一策”、“一业一策”支持山区海岛县高质量发展，支持浙西南革命老区建设发展，拓宽“两山”转化通道，加快实现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完善山海协作工作体系，滚动推进产业合作项目300个，派遣科技特派员2000人次以上。

　　持续推进公共服务“七优享”。坚持城乡一体、均衡可及，更好促进公共服务优质共享。推进“幼有善育”，健全生育支持政策体系、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开展儿童友好城市建设。推进“学有优教”，扩大公办幼儿园资源供给，提升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标准，深化“县中崛起”工程，整合优化山区海岛县教育资源，让更多孩子享受优质教育。推进“劳有所得”，提高职业技能培训质效，做好重点群体稳定就业工作。推进“病有良医”，高标准建设省市县乡村卫生服务体系，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扎实推进卫生健康现代化，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内住院报销（含大病保险）比例职工达85%、城乡居民达69%。推进“老有康养”，加强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和多功能融合场景建设，推进居家和社区适老化改造，推行养老服务“爱心卡”制度，康养联合体镇街覆盖率达70%。推进“住有宜居”，积极探索房地产发展新模式，更好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稳步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城中村改造“三大工程”。推进“弱有众扶”，健全社会救助和慈善体系，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全省年人均低保标准达到13200元以上。支持舟山等地开展全域公共服务一体化试点。

　　（八）聚焦聚力推进中华民族现代文明建设省域探索。坚持守正创新、推陈出新，精心办好“良渚论坛”，深入实施文旅深度融合工程，积极发展中华文明的现代形态，加快建设高水平文化强省。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全面贯彻“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的工作要求，促进文物和文化遗产整体保护、活态传承，更好地赓续历史文脉、坚定文化自信。

　　繁荣发展文化体育事业。深入实施文化基因激活工程，加强“中国历代绘画大系”成果宣传展示，推进新时代文艺精品攀峰行动，支持浙派工艺美术创新发展。丰富“15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建设内涵，提高农村文化礼堂利用效率。办好第六届世界佛教论坛。做好后亚运文章，促进竞技体育和群众体育全面发展，加快建设现代化体育强省。

　　促进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持续推动四条诗路文化带、之江文化产业带、良渚文化大走廊和横店影视文化产业集聚区建设，支持发展大视听产业，积极培育文旅新业态新场景，打造千万级核心大景区30个，文旅产业增加值增长6%左右。

　　提升社会文明程度。实施全域文明建设行动、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和人文素养提升计划，深化“书香浙江”建设，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进一步擦亮“浙江有礼”省域文明品牌。

　　（九）聚焦聚力提升绿色发展水平。坚定不移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深入实施绿色低碳发展和能源保供稳价工程，深化美丽浙江建设，让绿色成为浙江最动人的色彩。

　　扎实做好能源保供稳价工作。统筹推进电源、电网、储能、天然气管网等现代能源基础设施建设，新开工电源项目装机2600万千瓦，其中绿电装机占比85%；新投产电源项目装机1200万千瓦。加强能源供需运行调度，做到有能可用、应保尽保。深化电力、天然气体制改革，完善绿电交易机制。

　　持续提高生态环境质量。强化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统筹推进治水、治气、治土、治废、治塑，确保设区城市PM2.5平均浓度不高于25微克/立方米，县级以上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保持在100%。加强噪声污染治理，推进“宁静小区”建设。

　　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积极参与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加强水土流失治理，创新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和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促进发展方式绿色转型。推动能耗“双控”逐步转向碳排放“双控”，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支持省级以上园区开展新一轮循环化改造，建设一批低（零）碳园区、工厂、农场。

　　（十）聚焦聚力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浙江法治浙江。高水平统筹发展和安全，有效防范化解各种风险，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以高水平法治服务高质量发展。

　　全面加强安全生产。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常态化排查整治各领域各行业风险隐患，全力遏重大、降较大、提本质。推进基层应急消防治理体系建设，做到群防群治、标本兼治。

　　切实提升防灾减灾水平。深入实施防汛防台能力提升三年行动，加快完善防洪工程体系，抓好地质灾害、海洋灾害、森林火灾防治工作，增强应急救援、全灾种保障和风险监测预警能力。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巩固拓展“后陈经验”，弘扬“四下基层”优良作风，推进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和信访工作法治化，迭代提升“141”基层治理体系，加强食品药品安全治理，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确保城乡安宁、群众安乐、社会和谐。创新落实国防教育、国防动员机制。

　　深化法治政府建设。推进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政府立法，深化县乡行政合法性审查改革、“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规范行政决策程序、行政执法行为，提升政府工作人员法治素养，把厉行法治的要求落到实处。

　　各位代表，民之所盼、政之所向。今年，我们继续以群众普遍有感有得为衡量标准，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高质量办好十方面民生实事，推动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全省人民。

　　1、医疗卫生。为全省60岁以上老年人免费接种流感疫苗。为全省重点人群免费开展结直肠癌筛查，2024年重点筛查60岁以上人群。在公共场所新增配置自动体外除颤仪1万台、对应培训5万人以上。实行全省医保参保人员一地签约、全省共享基层门诊签约报销比例。省内异地结算定点医院开通率达100%。

　　2、教育助学。持有居住证的义务教育段随迁子女就读公办学校比例达90%以上。开工建设高校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208个。实施中小学校“示范食堂”建设行动，2024年完成1000家以上。

　　3、养老帮困。全面推行长期护理保险制度，2024年新增参保人数2000万人以上。

　　4、关爱儿童。为全省所有适龄女生免费接种二价HPV疫苗，2024年重点为13—14岁女生接种。加强孤独症儿童医疗康复救治，孤独症门诊治疗享受住院医疗保障水平。

　　5、就业创业。新增残疾人就业1万人以上。为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开发见习岗位5万个以上。培养持证数字高技能人才3万人以上。

　　6、城乡宜居。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450个、4200栋。2024—2025年对全省所有未达标单村水站进行改造，其中2024年完成2000座以上。新（改）造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2000个以上。完成幸福河湖农村水系整治2000公里以上。新（改）建城市地下管网2200公里以上，其中燃气管网1100公里、供水管网300公里、生活污水管网400公里、雨水管网400公里。

　　7、交通出行。新（改）建农村公路1000公里以上。新增铁路和轨道交通运营里程284公里。实施水路客（货）运设施改造提升项目110个。新建新能源汽车公共充电桩2万个以上，其中农村1万个以上。

　　8、文化体育。向公众开放亚运公共体育场馆。改造提升历史文化街区10个，修缮不可移动文物200处。

　　9、暖心服务。实施户外劳动者暖心服务行动，2024年改造提升服务站点1000家以上。实行群众“身后事”基本服务免费。

　　10、除险保安。完成病险山塘整治450座。完成灌溉泵站机埠、堰坝水闸更新改造1500座。实现全省乡镇（街道）应急消防管理站全覆盖。开展阳光食品作坊建设行动，建成在全省有示范性的食品作坊2000家以上。建立“浙里快处”网上平台，实现快处快赔量占非伤人交通事故总量60%以上。

　　各位代表！实现2024年各项目标任务，关键是要坚持高站位、实干事、见真功相统一，以忠诚干净担当的实际行动，提高政府履职水平，打造人民满意政府。必须牢记嘱托、感恩奋进，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全面准确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坚决做到“总书记有号令、党中央有部署，浙江见行动见实效”。必须一以贯之、久久为功，准确把握持续推动“八八战略”走深走实的目标路径、载体抓手，一张蓝图绘到底，一年接着一年干，推动“八八战略”焕发出更加强大的真理力量、取得更加丰硕的实践成果。必须以行践言、实干争先，不折不扣抓落实、雷厉风行抓落实、求真务实抓落实、敢作善为抓落实，切实做到言必信、行必果，真正把实事办实、好事办好、难事办妥。必须勤政为民、造福一方，厚植为民情怀，倾注真情实意，始终把屁股端端地坐在老百姓这一面，用心用情用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共同富裕更加真实可感。必须优化政风、提升效能，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规范落实容错纠错机制，持续精简文件、简报、报表、APP，切实减轻基层负担，集中精力抓改革、谋创新、促发展。

　　各位代表！实干成就梦想，奋斗铸就辉煌。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勇当中国式现代化的先行者，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浙江新篇章，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